

附件 3-2 最后报价的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监控系统维保服务

项目编号：310115114260724125608-15371398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镇建道路监控设备养护，包括清洁保养、故障排除、绿化遮挡修剪等，以及道路监控附属供电、通信链路等巡检和维修。	1	项	869200元	869200元	
2	原镇财力投资唐丰苑等19个动迁房小区主要出入口人脸识别智能安防监控，以及宗教场所、公园绿地、阳光城广场、部分地块等监控设备的前端维护、数据联网服务等。	1	项	378400元	378400元	
3	唐镇、王港派出所机房后端设备涉及道路监控录像机、服务器、交换机等；人脸识别服务器等，唐镇派出所指挥大厅镇建拼接屏，电脑等设备维保。	1	项	392200元	392200元	
4	城运中心安全系统设备、分布式控制设备、机房设备、网络设备、无纸化设备、精密空调设备、大屏、一网统管流媒体服务等维保。	1	项	282800元	282800元	
5	城运中心及各村居委“新视通”视频会商设备系统维保。	1	项	84700元	84700元	
6	节假日和重大活动期间派驻专业技术人员在城运中心提供监控和机房设备排障服务。	1	项	34600元	34600元	
7	其他临时性的监控及智能化设备维保任务。	1	项	128100元	128100元	
				2170000元		

磋商响应单位名称：上海捕纤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6年9月8日

注：1. 请备好空白的最后报价的分项报价表（不密封进响应文件），以备最后报价时使用；若最后报价未作变动，供应商仍须提供一份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最后报价的分项报价表。

2. 各供应商均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提交最后报价后，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员统一收取该书面报价表并提交磋商小组。

3. 成交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的分项报价内容将随成交公告一并公告。